



鼎尚中式

NEEQ : 839339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ingshang Chinese Style
Furniture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19 ——

致投资者的信

各位投资者：

自 2017 开始，世界经济复苏持续乏力，国内购买力也受到重大影响，房地产限购政策进一步收紧，作为与其最紧密相关的家居行业随之进入深度调整期，步入业绩寒冬，该态势预计还要持续一年左右到 2020 年。

但严峻形势中仍蕴藏着机遇，在于公司产品的相对差异化，即公司经营的高端红木家具，面向高端客群。现公司适应市场，调整经营重点，挖掘购买力强的稀缺客户，主推小叶紫檀、大叶紫檀等家具和定制服务，

我们坚信目前行业和公司面临的困难是系统性的，也是暂时的，事在人为，只要公司股东、高管和全体员工集思广益，群策群力，抓细节、保质量、促销售，各个击破，挺过系统性的困难时期，公司经营一定会逐步改善，回到发展的快车道，毕竟品质需求客观存在，也是大势所趋。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2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8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1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8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鼎尚中式、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系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的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和第二届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和第二届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龙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万元	指	人民币万、人民币万元
红酸枝	指	是指交趾黄檀、巴里黄檀等红木的俗称，本报告中指以交趾黄檀和巴里黄檀为代表的红木原料
交趾黄檀	指	豆科黄檀属植物，俗称“大红酸枝”
花梨木	指	是大果紫檀、刺猬紫檀等红木的俗称，本报告中指以大果紫檀和刺猬紫檀为代表对的红木原料
巴里黄檀	指	豆科黄檀属植物，别名：红酸枝、紫酸枝、花枝等
大果紫檀	指	花梨木中之佳材，主产于泰国、缅甸和老挝
刺猬紫檀	指	别称非洲花梨木，主产于热带西非地区
雕刻	指	雕刻是雕、刻、塑三种创制方法的总称。是指各种可雕、可刻的硬质材料，创造出具有一定空间的可视、可触的艺术形象，借以反映社会生活、表达艺术家审美感受、审美情感、审美理想的艺术。
榫卯	指	榫卯被称为红木家具的“灵魂”，木构件上凸出的榫头和凹进去的卯眼，精准地咬合，并将木构件结合在一起，由于连接构件的形态不同，由此衍生出千变万化的组合形式，是红木家具达到功能与结构的完美统一。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许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冰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8358弄121-1号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高管书面确认意见 监事会书面审核意见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Dingshang Chinese Style Furniture Co.,Ltd
证券简称	鼎尚中式
证券代码	839339
法定代表人	许琦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夏晓勇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17767071546
传真	021-66867973
电子邮箱	zizunxuan@126.com
公司网址	www.zizunxuan.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邮政编码：2019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3-14
挂牌时间	2016-11-23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110 木制家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传统中式家具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23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许琦、杨芳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许琦、杨芳夏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672675959Q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30,23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华龙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786,042.97	6,417,771.31	-41.01%
毛利率%	34.75%	35.5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6,992.14	-2,368,808.28	-29.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76,992.14	-2,368,808.28	-29.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79%	-9.6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79%	-9.62%	-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8	-25.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6,658,836.17	61,032,791.69	-7.17%
负债总计	35,975,141.72	38,672,105.10	-6.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83,694.45	22,360,686.59	-7.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8	0.74	-8.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49%	63.3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49%	63.36%	-
流动比率	1.46	1.46	-
利息保障倍数	-15.58	-3.0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5,777.46	-3,636,113.13	-21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0.05	0.0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17%	-7.0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1.01%	-63.93%	-
净利润增长率%	-29.21%	141.8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230,000	30,23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0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_____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处于木制家具制造业，立足于传统中式家具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同时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消费者对不同款式中式家具的需求。公司采取终端零售的销售方式，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客户包括个人及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目前公司主要在售产品是以红酸枝为材质的高档中式家具和以花梨木为材质的中档中式家具，包括桌、椅、床、柜等品种。产品以明清风格为主，同时在新款设计中融合新中式的元素，使产品兼具古典美和现代感，满足不同消费层次和年龄段的消费者，提升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

公司关键资源：公司生产的凝聚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中式家具，主要采用了中国传统家具制造工艺—雕刻技术及榫卯技术。雕刻技术可创造出具有一定空间的可视、可触的艺术形象，借以反映社会生活，同时传递艺术审美价值，是构成产品最终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榫卯技术体现了中国匠人的独特匠心，将红木家具的结构功能与美学、环保以及成本控制完美结合在一起。

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来源主要是红木家具的销售，公司产品销售全部为自营，目前销售布展场所如下：

- 1、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营业面积：5026.29 平方米；
- 2、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388 号五楼，营业面积：636.58 平方米；
- 3、上海市宝山区汶水路 1555 号，营业面积：210.83 平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 2019 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一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另一方面积极进行产业供应链上游的调研和拓展，以扩大产能和服务规模，丰富和优化现有产品，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

1、财务状况

公司总资产期末余额为 56,658,836.17 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7.17%；其中流动资产为 52,417,328.22 元，占比为 92.51%，资产的流动性较强；总负债期末余额为 35,975,141.72 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6.9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20,683,694.45 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7.50%。净资产减少的主要因为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净利润为负，其余资产负债科目期末余额较期初均波动不大。

2、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86,042.97 元，同比减少 41.01%；净亏损 1,676,992.14 元，亏损额同比减少 29.21%。

主要原因是

- 1) 报告期内，房地产市场的表现对家具市场的间接影响导致了公司销售收入的大幅下降；
- 2)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销售策略，关闭了部分店面，对最终的销售表现也有一定影响。

- 3) 由于成本费用尤其是财务费用的大幅减少，亏损额也相应减少。

3、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05,777.46 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94,469.17 元。

上年同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36,113.13 元，其中：2019 年比 2018 年经营活动流出减少 17,452,623.32 元，主要是 2018 年初集中购入商品，而人工成本（商场人员减少）和商场费用（撤店）2018 年也比 2019 年高。

上年同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5,723.00 元，与 2018 年相仿，为房租收入，2019 年租金略高些。

上年同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2,747.22 元，2019 年大幅下降 6,001,721.95 元，原因是借款比去年减少 750 万元。

三、 风险与价值

1. 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压力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红木，价值较高，由于原材料市场价格频繁波动，为了控制成本，公司维持期初原料储备，库存原材料占比不降反升；

应对措施：

1) 公司实时关注、跟踪原材料价格波动状况，未来适时进行采购，以减小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带来的成本压力；

2) 积极研究、探讨原材料海外直接进口的可能性，从供应链上游缓解成本压力；

2. 存货资产比率居高不下

公司报告期内期初存货余额为 52,427,690.28 元，报告期内减少 1,086,889.29 元，期末存货余额为 51,340,800.99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90.61%；存货余额较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

1) 以销促产，随着公司经营门店的优化，销量的增加有助于库存原材料及产品的消耗；

2) 随着原材料供应链上游渠道的开拓，大大降低了公司低价时买入储备的必要性，一定程度上可以缓解库存压力。

3. 销售网点调整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撤销了公司红星美凯龙汶水路分店。销售网点的变动，有可能造成公司未来经营的不稳定，投入产出失衡。

应对措施：

1) 加强品牌推广力度，通过活动营销、事件营销及网络营销等手段，建立品牌认知，打开销售局面；

2) 拓展宣传和销售渠道，研究引入电商销售的可行性，采取 O2O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丰富销售手段。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诚信经营、按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公司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当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杨芳夏	6,000,000.00	6,000,000.00	2018/12/28	2019/12/27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总计	6,000,000.00	6,000,000.00	-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担保余额
------	------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6,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合同未到期，无迹象表明公司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报告期内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1,022,880.00	511,440.00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许琦、杨芳夏、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由许琦、杨芳夏为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宝山支行申请不超过12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以其位于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8358弄121号-1的自有房地产为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宝山支行申请不超过12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12,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12-28	2018-035

--	--	--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1、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系日常经营所需，关联担保的发生系贷款方的要求，有利于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
- 2、关联方借款给公司，是公司经营发展资金流通的需要。该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促进了公司的发展，是合理、必要的。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3,819,708.06	6.74%	贷款抵押
合计	-	3,819,708.06	6.74%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007,500	26.49%	0	8,007,500	26.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400,000	24.48%	0	7,400,000	24.48%
	董事、监事、高管	7,407,500	24.50%	0	7,407,500	24.50%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222,500	73.51%	0	22,222,500	73.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200,000	73.44%	0	22,200,000	73.44%
	董事、监事、高管	22,222,500	73.51%	0	22,222,500	73.51%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0,230,000	-	0	30,23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许琦	22,040,000	0	22,040,000	72.91%	16,530,000	5,510,000
2	杨芳夏	7,560,000	0	7,560,000	25.01%	5,670,000	1,890,000
3	许国寅	600,000	0	600,000	1.98%	0	600,000
4	许利锋	30,000	0	30,000	0.10%	22,500	7,500
合计		30,230,000	0	30,230,000	100.00%	22,222,500	8,007,5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许琦和杨芳夏为夫妻关系，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许琦和杨芳夏夫妇，两人共持有公司 95.93%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许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4 年 1 月至 2000 年 7 月，诸暨小商品商场个体工商户经营户，2000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上海镭旗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兼任诸暨市安华镇球山村党支部书记；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7 日，担任上海继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杨芳夏，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上海镭旗商贸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1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许琦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4年10月	初中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是
杨芳夏	董事	女	1976年10月	大专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是
万国富	董事	男	1974年4月	专科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是
陈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62年5月	专科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是
龚海燕	董事	女	1978年6月	本科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否
夏晓勇	董事会秘书	男	1987年7月	本科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是
许利锋	监事会主席	男	1975年1月	本科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是
张天林	监事	男	1983年11月	本科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否
柴卫家	监事	男	1984年10月	初中	2019年6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中除实际控制人许琦与杨芳夏为夫妻关系外，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许琦	董事长、总经理	22,040,000	0	22,040,000	72.91%	0
杨芳夏	董事	7,560,000	0	7,560,000	25.01%	0
万国富	董事	0	0	0	0%	0
陈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龚海燕	董事	0	0	0	0%	0
夏晓勇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许利锋	监事会主席	30,000	0	30,000	0.10%	0
张天林	监事	0	0	0	0%	0
柴卫家	监事	0	0	0	0%	0
合计	-	29,630,000	0	29,630,000	98.0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6
生产人员	15	15
销售人员	12	12
技术人员	1	1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37	3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5	5
专科	6	6
专科以下	26	26
员工总计	37	3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发展的需要，决定关闭红星美凯龙汶水路分店，所以未来人员会有一定程度的减少，但报告期内暂不影响员工人数。

2、人才引进、人员培训和招聘

公司根据各部门的需求，结合实际情况，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包括新员工培训、管理能力培训、员工技能培训等。

3、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的薪酬结合工作年限、工作表现及贡献程度等不定期调整。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无。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员工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1	1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0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改变。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254,797.00	2,743,488.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0	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61,154.10	63,262.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88,500.00	376,948.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51,340,800.99	52,427,690.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572,076.13	1,033,314.09
流动资产合计		52,417,328.22	56,644,703.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八）	3,819,708.06	3,848,784.36
固定资产	六（七）	115,529.75	153,136.70
在建工程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九）	306,270.14	386,16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	0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1,507.95	4,388,087.74
资产总计		56,658,836.17	61,032,79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一）	7,000,000.00	13,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十二）	426,200.00	0
其中：应付票据		0	0
应付账款		426,200.00	0
预收款项	六（十三）	1,987,130.00	3,218,253.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四）	0	0
应交税费	六（十五）	3,811.72	7,352.10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六）	26,558,000.00	22,146,5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六（十六）	8,000.00	16,000.00
应付股利		0	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975,141.72	38,672,105.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负债合计		35,975,141.72	38,672,105.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七）	30,230,000.00	30,2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八）	4,563,107.13	4,563,10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0	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九）	-14,109,412.68	-12,432,420.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83,694.45	22,360,686.5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83,694.45	22,360,68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658,836.17	61,032,791.69

法定代表人：许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二十）	3,786,042.97	6,417,771.31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	3,786,042.97	6,417,771.31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二十）	5,463,035.11	8,786,579.5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	2,470,275.14	4,135,205.90
利息支出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一）	8,896.70	9,341.83
销售费用	六（二十二）	1,505,868.33	2,492,148.85
管理费用	六（二十三）	1,284,845.69	1,478,993.87
财务费用	六（二十四）	193,149.25	670,889.14
其中：利息费用		186,469.17	474,300.55
利息收入		1,285.01	4,420.15
信用减值损失			
研发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0	0
加：其他收益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6,992.14	-2,368,808.28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0	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6,992.14	-2,368,808.28
减：所得税费用		0	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6,992.14	-2,368,808.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6,992.14	-2,368,808.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6,992.14	-2,368,808.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76,992.14	-2,368,80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6,992.14	-2,368,808.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法定代表人：许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六（二十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6,796.95	7,556,165.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2,185.01	10,233,54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8,981.96	17,789,71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5,069.50	16,432,614.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6,844.45	2,056,58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49.35	26,65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841.20	2,909,97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3,204.50	21,425,82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5,777.46	-3,636,113.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六（二十五）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六（二十五）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1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1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00,000.00	1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469.17	492,747.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4,469.17	17,992,74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4,469.17	-492,747.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8,691.71	-4,128,86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3,488.71	4,229,03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797.00	100,175.00

法定代表人：许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二).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9.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0.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1.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3.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4.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1、 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2)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二、 报表项目注释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半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公司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 8358 弄 121 号-1；法定代表人：许琦；注册资本：3023 万元；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家具设

计、加工、销售；工艺品加工、销售；木材、板材、珠宝首饰、纺织品销售，家具维修（限上门），承接各类建筑室内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公司的设立

2007 年 12 月 1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0712190198 号】，同意由许琦投资人出资 100 万元设立的公司名称为“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琦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08 年 3 月 7 日，上海瑞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瑞和会验字[2008]第 0197 号）验证，截至 2008 年 3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许琦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整，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 万元。

2、公司的历次股权演变

（1）2009 年 8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8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新股东杨芳夏，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其中：股东许琦增加注册资本 280 万元，杨芳夏增加注册资本 120 万元。上海银沪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银沪会师内验字[2009]第 B1549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整，各股东均为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琦	380.00	380.00	76.00	货币
2	杨芳夏	120.00	120.00	24.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2）2015 年 12 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变更为 2900 万元，其中：股东许琦增加注册资本 1824 万元，杨芳夏增加注册资本 576 万元。上海鼎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

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鼎迈会师验字[2015]第 0037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400 万元整，各股东均为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琦	2,204.00	2,204.00	76.00	货币
2	杨芳夏	696.00	696.00	24.00	货币
合计		2,900.00	2,900.00	100.00	

（3）2015 年 12 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新股东许国寅、张俊、许利锋，注册资本由 2900 万元变更为 3023 万元，其中：股东许国寅增加注册资本 60 万元，张俊增加注册资本 60 万元，许利锋增加注册资本 3 万元。上海鼎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鼎迈会师验字 M[2015]第 0040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23 万元整，各股东均为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琦	2,204.00	2,204.00	72.9077	货币
2	杨芳夏	696.00	696.00	23.0235	货币
3	许国寅	60.00	60.00	1.9848	货币
4	张俊	60.00	60.00	1.9848	货币
5	许利锋	3.00	3.00	0.0992	货币
合计		3,023.00	3,023.00	100.00	

3、股份公司成立

2016 年 2 月 3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改制后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琦	2,204.00	2,204.00	72.9077	净资产折股
2	杨芳夏	696.00	696.00	23.0235	净资产折股
3	许国寅	60.00	60.00	1.9848	净资产折股
4	张俊	60.00	60.00	1.9848	净资产折股
5	许利锋	3.00	3.00	0.0992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23.00	3,023.00	100.00	

2016 年 2 月 3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2016）京会兴验字

第 04010012 号验证，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京会兴审字第 04010012 号审计报告，审计后净资产 34,793,107.13 元折股公司股本 3023 万股，差额 4,563,107.13 元形成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 2016 年 9 月 1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关于同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6906 号），公司股票予以核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9339。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由于公司子公司上海继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出售，故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只包含母公司部分。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

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

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

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2)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占应收账款（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且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组合
个别认定法组合	无回收风险的关联方等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无法与债务人取得联系并且无第三方追偿人。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计价法和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五）；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六）。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70	5.00	1.3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4.74--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6.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2、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栽培、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① 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② 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3）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4）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

（5）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

（6）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7）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2）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合理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选用折旧方法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产量法计提折旧。

（3）公司在确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综合考虑下列因素：该资产的预计产出能力或实物产量；该资产的预计有形损耗，如产畜和役畜衰老、经济林老化等；该资产的预计无形损耗，如因新品种的出现而使现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产出能力和产出农产品的质量等方面相对下降、市场需求的变化使生产性生物资产产出的农产品相对过时等。

4、生物资产的收获与处置

（1）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加权平均法。

（2）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成本，按照产出或采收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产品成本。

（3）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4）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

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二十）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

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红木家具。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过购货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实现。

（二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2）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5%、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不动产租赁适用增值税，公司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适用税率为 5%。

（2）2018 年 5 月 1 日增值税 17%改为 16%，2019 年 4 月 1 日增值税 16%改为 13%。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930.40	5,784.30
银行存款	250,866.60	2,737,704.41
合计	254,797.00	2,743,488.71

（二）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末期初公司无应收账款余额。

（三）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61,154.10	100.00	63,262.62	100.00
合计	61,154.10	100.00	63,262.6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红星美凯龙家居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939.60	88.20	1 年以内	商场业务尚未结束
上海虹欣欧凯家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0.00	9.16	1 年以内	商场业务尚未结束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4.50	2.64	1 年以内	经营业务尚未结束
合计		61,154.10	100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500.00	100.00			188,500.00
1、账龄分析组合					
2、个别认定组合	188,500.00	100.00			188,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8,500.00	100.00			188,500.00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1、账龄分析组合					
2、个别认定组合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期末组合中，个别认定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场质保金	180,500.00		保证金不计提
员工暂借款	5,000.00		无风险不计提
复印机押金	3,000.00		押金不计提
合计	188,5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虹欣欧凯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1 年以内	42.44
上海东明家具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500.00	1 年以内	32.10
上海红星美凯龙家居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 年以内	21.22
柴卫家	暂借款	5,000.00	1 年以内	2.65
上海绍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	1 年以内	1.59
合计		188,500.00		100.00

（五）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08,572.15		12,808,572.15	12,888,376.38		12,888,376.38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4,346,976.09		34,346,976.09	35,431,363.18		35,431,363.18
在产品	4,185,252.75		4,185,252.75	4,107,950.72		4,107,950.72
包装物						
合计	51,340,800.99		51,340,800.99	52,427,690.28		52,427,690.28

注释：

公司产品主要是中高端的红木家具，原材料价格坚挺，致使生产出来的成品家具价格持续走高，对冲掉潜在的引起存货商品降价促销的动机因素，成品家具价格水平基本维持不变，再加上该类红木家具本身具备艺术品收藏价值，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摊费用—房租	86,186.91	122,673.18
待抵扣税金	485,889.22	910,640.91
合计	572,076.13	1,033,314.09

（七）固定资产**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6,062.34	199,319.80	360,607.65	1,055,989.79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出售					
4.期末余额		496,062.34	199,319.80	360,607.65	1,055,989.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7,812.81	152,018.81	313,021.47	902,853.09
2.本期增加金额		8,340.48	8,960.40	20,306.07	37,606.95
（1）计提		8,340.48	8,960.40	20,306.07	37,606.95
3.本期减少金额					
（1）出售					
4.期末余额		446,153.29	160,979.21	333,327.54	940,460.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出售					
4.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909.05	38,340.59	27,280.11	115,529.75
2.期初账面价值		58,249.53	47,300.99	47,586.18	153,136.70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期末无闲置固定资产。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期末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公司期末无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八）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84,929.00			4,284,929.00
2.本期增加金额				
（1）固定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284,929.00			4,284,929.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36,144.64			436,144.64
2.本期增加金额	29,076.30			29,076.30
（1）计提或摊销	29,076.30			29,076.30
（2）累计折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65,220.94			465,220.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19,708.06			3,819,708.06
2.期初账面价值	3,848,784.36			3,848,784.36

（九）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86,166.68		79,896.54		306,270.14
合计	386,166.68		79,896.54		306,270.14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于企业预计未来期间不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报告期发生的亏损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	7,000,000.00	13,3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13,300,000.00

2019 年上半年短期借款情况：

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短期借款 1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20 年 2 月 17 日；自然人许琦、杨芳夏与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签订了 31057194410010 个人最高额保证担保函，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与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签订了 31057194110010 最高额抵押合同，为以上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资产抵押；

报告期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二）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26,200.00	
合计	426,200.00	

2、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6,2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426,200.00		100.00

（十三）预收款项**1、预收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52,630.00	1,528,753.00
1-2 年	45,000.00	77,000.00
2-3 年	1,419,500.00	1,542,500.00
3 年以上	70,000.00	70,000.00
合计	1,987,130.00	3,218,253.00

2、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琴	非关联方	1,280,000.00	2 年以上	64.41

上海联达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0	1 年以内	6.95
蔡峻	非关联方	90,000.00	2 年以上	4.53
吴汉章	非关联方	70,000.00	3 年以上	3.52
周勇强	非关联方	66,500.00	1 年以内	3.35
合计		1,644,500.00		82.76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9,549.38	1,539,549.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034.80	150,034.80	
三、辞退福利		40,000.00	4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29,584.18	1,729,584.1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8,112.98	1,378,112.98	
二、职工福利费		31,680.00	31,680.00	
三、社会保险费		83,360.40	83,360.40	
其中：医疗保险		72,072.70	72,072.70	
工伤保险		3,700.80	3,700.80	
生育保险		7,586.90	7,586.90	
四、住房公积金		46,396.00	46,3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合计		1,539,549.38	1,539,549.3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6,241.30	146,241.30	
2、失业保险费		3,793.50	3,793.50	
合计		150,034.80	150,034.80	

（十五）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90.48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3,434.92	5,133.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2
教育费附加		19.61
其他	376.80	1,684.40
合计	3,811.12	7,352.10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000.00	16,000.00
其他应收款	26,550,000.00	22,130,500.00
合计	26,558,000.00	22,146,500.00

2、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000.00	16,000.00
合计	8,000.00	16,000.00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550,000.00	22,126,550.70
1-2 年		3,949.30
合计	26,550,000.00	22,130,500.00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杨芳夏	借款	26,550,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26,558,000.00		100.00

(十七)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股东投入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许琦	22,040,000.00					22,040,000.00
杨芳夏	7,560,000.00					7,560,000.00
许国寅	600,000.00					600,000.00
许利锋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0,230,000.00					30,230,000.00

(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563,107.13			4,563,107.1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4,563,107.13			4,563,107.13

2016年2月3日，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审计后净资产34,793,107.13元折股公司股本3023万股，差额4,563,107.13元形成公司资本公积。

（十九）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32,420.54	-8,973,679.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432,420.54	-8,973,679.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6,992.14	-3,458,741.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按净利润10%提取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09,412.68	-12,432,420.54	

（二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568,165.99	2,321,287.27	6,195,874.41	3,998,907.84
其他业务	217,876.98	148,987.87	221,896.90	136,298.06
合计	3,786,042.97	2,470,275.14	6,417,771.31	4,135,205.90

2、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海市	3,330,845.13	2,167,047.84	6,136,012.65	3,960,272.24
其他省市	237,320.86	154,239.43	59,861.76	38,635.60
合计	3,568,165.99	2,321,287.27	6,195,874.41	3,998,907.84

3、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类别）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交趾黄檀	996,175.25	583,233.15	2,521,314.92	1,556,666.35
巴厘黄檀	94,247.79	69,386.09	262,324.48	165,780.15
大果紫檀	2,327,898.81	1,590,506.32	3,283,593.69	2,200,892.7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刺楸紫檀	149,844.04	78,161.71	128,641.32	75,568.63
小叶紫檀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568,165.89	2,321,287.27	6,195,874.41	3,998,907.84

(二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61	116.43
教育费附加	68.16	69.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71	46.56
其他税费	8,692.22	9,109.00
合计	8,896.70	9,341.83

(二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费	762,625.46	1,610,008.95
工资	418,227.78	539,181.00
门店活动费		
燃料费		
修理费		
电费	46,527.68	77,642.71
车辆费用	57,558.89	49,521.85
包装费		
装修费摊销		
办公费	96,175.75	88,755.24
社保及公积金	76,486.61	78,943.20
其他	48,266.16	48,095.90
合计	1,505,868.33	2,492,148.85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556,970.30	603,302.20
租赁费	268,743.27	262,188.54
出国考察费用		
装修费摊销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9,433.96	147,797.21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77,118.32	81,785.70
折旧	16,035.66	22,556.27
办公费	14,835.01	229,881.05
财产险	6,768.87	30,966.98
水电费	6,408.14	13,006.36
业务招待费	215.00	16,001.02
通讯费		
福利费		2,200.00
河道费		
其他	128,317.16	69,308.5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1,284,845.69	1,478,993.87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86,469.17	474,300.55
减：利息收入	1,285.01	4,420.15
手续费	7,965.09	201,008.74
合计	193,149.25	670,889.14

(二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285.01	4,420.15
房租收入	78,900.00	65,723.00
往来款	5,082,000.00	10,163,405.82
合计	5,162,185.01	10,233,548.9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	870,543.29	1,641,815.37
管理费用	385,332.82	553,402.30
财务费用	7,965.09	201,008.74
营业外支出		
往来款	470,000.00	513,747.22
合计	1,733,841.20	2,909,973.63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76,992.14	-2,368,808.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683.25	73,832.6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896.54	248,886.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6,469.17	474,300.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6,889.29	-391,968.2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794.73	659,748.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25,456.54	-2,397,828.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877.46	-3,701,836.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4,797.00	100,175.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43,488.71	4,229,035.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8,691.71	-4,128,860.3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54,797.00	100,175.00
其中：库存现金	3,930.40	22,187.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0,886.60	77,98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797.00	100,175.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无变化。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	2019年6月30日对本企业的持股金额	2019年6月30日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2018年12月31日对本企业的持股金额	2018年12月31日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许琦	22,040,000.00	72.9077	22,040,000.00	72.9077
杨芳夏	7,560,000.00	25.0083	7,560,000.00	25.0083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关联企业
万国富	董事
龚海燕	公司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夏晓勇	董事会秘书
许利锋	监事会主席
张天林	监事
柴卫家	监事

（三）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511,440.00	511,440.00

2、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1000 万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	否
许琦	1000 万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	否
杨芳夏	1000 万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拆入				
杨芳夏	22,120,000.00	4,430,000.00		26,550,000.00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杨芳夏	26,550,000.00	22,12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补充资料

(一) 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9%	-0.06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9%	-0.06	-0.08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